

中国经济博士论丛



ZHONG GUO JING JI
BO SHI LUN CONG

现代金融制度 与中国金融转轨

● 王廷科 著 ●

XIAN DAI JIN RONG
ZHI DU YU ZHONG GUO
JIN RONG ZHUAN GUI

中国经济出版社

现代金融制度 与中国金融转轨

王廷科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责任编辑:苏耀彬

电 话:8353705

封面设计:金 一

现代金融制度与中国金融转轨

王 廷 科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邮政编码:100037)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星月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9.8125印张 228千字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500(册)

ISBN 7-5017-3593-X/F·2592

定价:12.00元

绪 论

马克思主义和现代制度经济学的经济哲学观认为,作为经济学研究对象的人类社会经济活动是一个二重的过程:一方面它是人类将可支配经济资源转化为尽可能大的使用价值以满足人们需要的过程,另一方面又是人们基于资源占有矛盾和不同利益目标的社会交往和交易的过程,前者表现为人与自然的关系,后者则表现为人与人的关系。为此,经济学必然有不同的分工,以社会经济活动的物质内容和人与自然的关系作为研究对象的理论构成生产力意义上的经济学,而以社会经济活动的社会性和人与人的关系作为研究对象的理论形成生产关系意义上的制度经济学。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和各国的经济发展实践已越来越清晰地表明,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不仅要受到生产力意义上的资源和资源配置条件的制约,而且很大程度地要受到生产关系意义上的制度安排及其变迁的深刻影响,后者正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得以产生和新制度经济学得以兴起的客观基础和原因所在。马克思曾经从生产关系的角度,以矛盾分析的方法揭示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实质、矛盾和各种主要现象。而现代制度经济学的重要代表人物道格拉斯·C·诺思曾基于对美国历史的考察实证性地论证了制度及其变迁与国家兴衰史的深刻关系,鉴于制度安排及其变迁对于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的重要意义,不仅有越来越多的经济学家将经济发展问题与制度选择问题联系起来,甚至带有某种制度决定论的倾向,而且制度分析的角度和方法也越来越普遍地被应用到各种具体的政治经济制度

研究中来,以至于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若干新的理论分支和理论创新。基于以上认识,从社会经济制度与金融制度的基本关系出发,我们有充分理论认为:以现代制度经济学的角度和有关分析方法来研究现代金融制度和中国的金融制度变革问题,不仅具有理论创新的意义,而且具备较为充分的理论依托和客观基础。

一、论文主题与选题意图

以现代制度经济学、货币金融学及相关的经济学前沿理论为依托,以现代市场经济国家的金融制度现实为经验背景,对现代金融制度的基本结构和主要现象进行实证与规范相结合的分析,以确立起一个金融制度研究的基本理论框架,并藉以对中国的金融制度变革问题进行应用研究,是本论文的主要理论尝试或主题所在。

需要说明的是,促成笔者选择这样一个课题并投入研究的因素主要有三个方面:

其一,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的金融交易活动中,相对于金融体制和金融运行机制,金融制度具有更基本的意义,它作为金融交易赖以进行的社会形式和有关金融交易的规则、惯例、组织安排,极大程度地界定了人们在金融交易过程中的选择空间,约束和激励着人们的金融行为,降低金融交易费用和竞争中不确定性所引致的金融风险,进而保护债权债务关系,为金融交易的顺利进行提某种稳定的秩序和保障机制。为此可以认为,在金融制度与金融绩效的关系中,前者对后者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具体表现为:①金融制度作为金融交易的规则、惯例、秩序和组织安排,一旦被创立就具有某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特点,它会独立地对金融交易过程中的行为主体施加影响,界定人们的选择

空间,规范人们的金融行为并施以刺激或惩罚,从而成为决定金融活动成本和效率的重要机制。②与金融体制和金融运行机制相比,金融制度处于更为基本的层次,作为金融体制的框架结构,它从根本上规定着金融体制中诸参与者或组成部分的地位、职能、相互关系、活动原则和行为方式,从而规定着整个金融体制和运行机制的性质。③现实中的金融制度是否起到降低交易费用的作用直接关系到储蓄动员的数量和程度,从而影响到金融发展状况和资本积累的效率。④特定的金融制度安排从根本上界定着金融交易主体和组织机构的金融创新空间。⑤此外,金融制度所具有的若干具体功能如节约功能、激励功能、约束功能,配置功能和稳定功能等均从不同的方面深刻地影响着金融体系的运行和效率状况。金融制度的这些作用和功能表现,在现代市场经济的金融体制和金融交易活动中,现代金融制度无论从怎样的角度看都处于最为基本和核心的层次。为此,我们将对现代金融制度安排及其变迁机制的分析作为理论研究的重心和主题,就不失为一种具有重要理论和现实意义的理性选择。

其二,现代金融制度在金融体系和金融交易活动实践中的重要功能和地位,决定了关于现代金融制度的研究也应当被置于十分重要的理论位置上。然而与此不相协调的,目前无论从国内还是国外来看,相对于其它货币金融理论(如货币供求理论、信用理论、利息理论和金融运行理论等)的研究来说,关于现代金融制度的专门和系统性研究还是相当缺乏和落后的。从国内来看,虽然近几年关于现代金融制度的介绍性文献显著增多,但将其进行归纳、分析特别是进行制度性分析而上升为理论(就事论理),并用以对各国金融制度特别是中国金融制度及其变革状况作出恰当解释(以理论)方面的理论研究却似乎还是一个空白。从国外来看,关于货币理论、利息理论、信用理论、银行和金

融市场运用理论方面的研究成果可谓汗牛充栋,其水平也达到了相当高深的程度。但关于现代金融制度方面的研究不是过于分散就是过于滞后,不仅迄今尚未形成一个相对确定的研究框架和理论体系,而且对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革的若干特征和主要现象也缺乏有说服力的解释。现代金融制度研究的这种落后状况大致导源于两个方面的因素:从西方市场经济国家来看,其金融制度同其政治制度一样,处于基本稳定状态。这种稳定状态意味着市场经济国家的金融制度是相对均衡和适应经济金融发展需要的。由此导致西方市场经济国家相对于体制转轨国家来说,缺乏对金融制度及其变迁机制研究的社会需求和供给,相形之,既定金融制度下的金融运行方面的社会理论和技术性分析则成为他们的研究重心所在。从国内情况看,中国作为一个由计划经济向现代市场经济转轨的国家,固然有着对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迁理论的强烈需求,但关于这方面的供给却因各种客观因素的制约而难以在短期内迅速形成。因为,关于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迁机制的研究不仅需要大量的现代金融科学知识和经验素材的积累,而且需要现代制度经济学及若干相关前沿性理论的必要指导。但从中国情况看,关于这两方面的准备和积累还是相当短缺的。再加以现代金融制度分析本身的复杂性和困难性,使得许多经济学家有意或无意地回避了对现代金融制度这一课题的研究。然而在我们看来,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迁机制研究的滞后和短缺意味着金融制度研究面临着重要的理论创新的难得机遇。显然,在现有条件下我们不能指望准确回答现代金融制度和中国金融制度变革中所面临的一切问题,并建立起关于现代金融制度理论的严谨和科学体系。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对此束手无策。实际上,我们可以充分利用已有的经验素材和理论积累,尽量对现代金融制度和中国金融制度变革的主要问题作出

新的探索性解释和研究,以推动现代金融制度理论的确立和发展。正是基于这样一种考虑而投入现代金融制度这一课题的研究,并发表自己的理论见解。

其三,伴随着世界范围的金融改革浪潮和中国社会经济体制改革的进行,中国的金融领域自本世纪 70 年代末以来正在经历着一系列重要的改革和转轨过程。如果说金融制度是构成整个金融体系的最基本和最核心方面的话,那么中国金融改革和转轨的最本质意义则在于它是一场深刻的金融制度变革过程,而且与建立现代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相配套。金融制度变革的根本性目标正在于要在中国建立现代金融制度。这样,在中国现阶段研究金融制度及其变迁问题就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①相对于金融制度处于基本稳定和均衡状态的西方市场经济国家,中国的金融制度变革和转制过程能够为现代金融制度特别是现代金融制度的形成和变迁问题的研究,提供更为生动和不可多得的经验素材。正如深入观察和总结中国的社会经济改革过程,会对现代制度经济学特别是制度变迁理论的发展做出贡献一样,通过对中国金融制度变革和转轨问题的深入观察和总结,也会直接对现代金融及其变迁问题的研究,提供某些具有启发意义的价值取向和理论思路。②在中国经济、金融改革和转轨时期,研究市场经济的现代金融制度问题,对中国金融制度改革的目标模式选择具有显著的参考和借鉴意义。既然现代金融制度以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为依托,并在根本上体现着现代市场经济制度的基本要求和主要特征(而且中国经济改革的目标也在于建立现代市场经济体制),那么按照现代金融制度的目标模式来推进中国金融制度的变革就是中国金融改革与发展的必然选择。③更为重要的是,以现代制度经济学和若干相关理论为理论背景来研究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迁问

题,可以使我们从一个新的角度考察、解释中国正在进行着的金融制度变革过程,以期获得新的启发和结论,并为进一步探索中国金融制度改革深化和转轨的方向、方式乃至战略选择等提供具有操作价值的新思路。上述三点则构成我们将现代金融制度作为研究主题,并将落脚点确立在对金融制度变革问题的研究之上的重要认识根源之一。

二、理论背景与研究方法

特定的研究主题和研究角度需要有特定理论背景和研究方法。由于我们试图从生产关系和现代制度经济学的角度研究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迁问题,并藉以对中国金融制度及其变革问题进行应用研究,那么就决定了本书不仅要借鉴和涉及到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现代制度经济学及相关的理论研究成果,而且必然要充分体现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现代制度经济相关的独特的分析方法。

首先,从前者来看,本书不仅自始至终地体现了从经济和金融交易关系入手分析现代金融制度结构及其变迁问题的研究倾向,而且自始至终地在现代制度经济学的若干理论假设的基础上将金融组织机构的产权关系、组织安排、行为方式、行为目标和相关的成本效率等问题作为现代金融制度研究的重要线索。为此,在现代金融制度的研究中,不仅涉及到现代货币金融学的若干重要理论问题,而较大程度地借鉴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现代制度学及若干相关性前沿理论的已有成果和理论结论,如马克思主义的商品交换关系赖以存在的前提的理论、借贷资本的理论、货币运动与经济运动的关系的理论等,再如与现代制度经济学相关的产权理论、制度及其功能的理论、交易费用经济学

理论、制度变革与创新的理论、现代企业理论、公共选择理论、公共管制理论、国家理论等。这些构成了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迁问题研究的重要理论背景和理论来源。

其次,从后者来看,由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现代制度经济学以及制度变迁理论的理论背景和分析角度所决定,本书比较充分地体现了这样几个方面的方法论特点:①比较与归纳的研究方法。相对于新古典经济学,本书虽然也用到替代分析、均衡分析、供求分析等方法——新制度经济学家也普遍地使用这些方法。但更多的所使用的则是由制度研究的特点所决定的比较与归纳的分析方法,这不仅体现在我们对现代金融制度现实的深入观察、分析和比较中得出某些一般性的理论结论,而且还体现在整个理论框架结构之间具有某种鲜明的对比性,如商业性企业机构、政策性金融机构、中央银行制度、金融监管制度等。它们均有着颇不相同的目标、职能、制度结构和行为方式,使我们能够对现代金融制度的基本结构获得较为清晰的认识。②实证与规范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与新古典经济学追求实证分析的纯洁性所不同的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现代制度经济学充分重视实证分析与规范分析相结合的研究方法。这不仅因为实际上“是”与“应该”总是交织在一起的,而且在于制度分析总是在实证性地分析比较之后得出某种价值判断,况且比较研究的方法本身就必然涉及到比较的价值标准问题——制度经济学往往将效率标准奉为圭臬。从本书的研究特点看,在实证分析与规范分析的结合上,我们一方面努力实证性地对现代金融制度的基本结构、主要现象和变革机制等进行较为客观的描述和刻画;另一方面又并不忌讳地给出某些具有规范意义的理论结论,而且从整个体系结构看,在理论分析方面较大程度地体现了实证性分析的特征,而对中国金融制度变革特别是战略选择问题的分析

方面,则较大程度地体现了以规范分析为落脚点的特点。③静态分析与动态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由于本书是力图以一个比较新颖的角度和开阔的视野来研究现代金融制度和中国金融制度变革问题,由此决定了我们需要运用静态分析与动态分析、横向比较与历史比较相结合的研究方法。从全书的结构体系看,关于现代金融制度基本结构的分析,显然是以现代市场经济和现代金融制度的现实横断面为静态背景而进行的。而关于现代金融制度的形成和金融制度的变革与创新问题的分析,则显然地体现了加入时间因素来考察金融制度的变动性和历史性的特点。④从具体到抽象的研究方法和从抽象到具体的表述方法,较为充分地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方法论。这表现在,一方面我们的若干抽象概念和理论结论是基于对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革的现实具体形态的深入观察、分析、归纳和抽象而得出的;另一方面全书的结构体系在表述上又是按照从基本、简单和抽象的形态开始,逐步过渡到接近实际的具体形态的思路而展开的。

三、研究主线与体系结构

现代金融制度与中国金融制度变革的研究主题,要求我们以现代市场经济及其金融制度的现实为背景,运用制度分析的角度和方法,对现代金融制度的形成、结构、主要特征、变迁机制等进行全面的研究,形成一个现代金融制度研究的基本理论框架,并进而用以对中国正在经历着的金融制度变革问题进行新角度的应用研究。按照这样一种研究思路和主线,本书在体系结构上涉及到两个方面的重要工作。

(一)对现代金融制度进行全面研究,以此确立现代金融制度研究的基本框架。这里主要包括和致力于七个方面的理论分

析:

1. 金融制度的一般理论。制度经济学家对经济组织和经济制度的研究一般从交易入手,并主张将交易作为基本的经济分析单位。这就是说,他们并不在研究的理论起点上假设交易已经纳入这样或那样形式的制度安排,而是首先分析交易并从交易出发研究组织制度问题。鉴于制度研究的这一特点,金融制度的一般理论作为整个理论体系的基本铺垫其内容主要是:对金融交易与金融制度的关系进行较为充分的分析,在此基础上给出金融制度的一般性概念和理论界定,并进而分析金融制度的功能特征和衡量标准问题。

2. 现代金融制度的形成与结构理论。为将现代金融制度的研究确立在一个较为坚实的基础上和清晰的框架内,逻辑上,一方面需要我们从经济与金融的基本关系和金融制度的演进过程出发,从根本上说明现代金融制度的形成问题,另一方面需要我們基于对市场经济下的各国金融制度现实状况的考察,准确而符合现实地洗印和刻划出现代金融制度的基本结构特征,并加以必要的理论说明和经济分析,这样将有利于为现代金融制度结构的具体分析提供清晰的线索和框架。

3. 商业性金融机构理论。与现代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结构相配称,现代金融制度结构的最基本方面包括:作为总体格局结构的二级金融制度,作为基础结构的微观组织安排,作为高阶结构的中央银行制度和以法规、法制为内核的金融监管制度。显然,在现代金融制度的基本结构中,商业性金融机构无论从怎样的角度看,都处于最重要和最富基础性的地位。这不仅是因为商业性金融机构在数量、规模、业务范围和金融交易量上居于主导地位,使得大多数金融交易活动在实际上很大程度地经由它们进行,而且还在于商业性金融机构的行为方式和经营机制与市

场经济原则相联系,从而体现着以市场机制为基础配置资源的基本特征和要求。为此,商业性金融机构作为现代金融制度结构的最基本构成要素自然应当作为现代金融制度进一步研究的首要内容。而且相对于其它金融经济理论和商业性金融机构理论在制度分析框架中应当将产权结构、组织安排、机构设置、行为方式及相关的成本效率问题作为研究的重点内容。

4. 政策性金融机构理论。在现代经济社会和金融制度的基本结构中,除了占居主体和基础地位的商业性金融机构之外,还普遍而客观地存在着另一类在产权安排、组织方式、运行机制、业务特征和社会功能等方面与商业性金融机构颇不相同的金融机构。由于它多由政府创设、参股或保证,与政府的某些经济职能相联系,在执行和贯彻政府社会经济政策中发挥着重要功能,因而在国内被概定为“政策性金融机构”。显然,如果说商业性金融机构与市场配置资源和竞争部门相联系的话,那么政策性金融机构则与资源配置中的政府职能和公共部门相联系。为此,在由企业、市场和政府为顶点构成的三角结构的现代社会经济制度中,要全面系统地研究与之相对应的现代金融制度,就不能忽视对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分析和讨论。这不仅由于政策性金融机构牢固地植根于现代金融制度的结构之中,而且还在于它与金融资源配置的宏观效益、长期目标和市场机制发挥作用的边界性相联系,表现出不同于商业性金融机构的经营原则和行为特征,从而在本质上构成了现代金融制度研究的独立层次和重要内容之一。

5. 中央银行制度与货币政策调节理论。无论从历史和现实的角度看还是从理论的角度考察,现代中央银行制度一经产生,就发挥和执行着无可替代的重要功能,为此它常被赋予特殊重要的意义和理论地位。这正是中央银行制度本身被创造和改进

的根源所在。由于现代中央银行制度本身与货币信用经济(金融经济)运行的均衡和金融资源配置的宏观效益密切相关,而且很大程度地影响着整个金融制度的性质和效率状况,决定着金融交易活动的成本与收益水平,所以构成现代金融制度研究所不能忽略的主要内容之一。需要指出的是,现代中央银行制度与货币政策调节理论所涉及的内容相当广泛和复杂,而制度研究的角度和方法则要求我们集中分析这样几个方面的问题:①现代中央银行制度的基点与货币价值稳定问题;②现代金融经济的运动特点与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调节职能;③中央银行的独立性与货币政策效果;④中央银行的组织结构安排与行为特征;⑤中央银行货币政策的执行与操作问题。

6. 金融监管制度理论。综观当今世界各国,凡是实行市场经济体制的国家,无不客观地存在着政府对金融体系的监督和管理。由于它与现代市场经济体系中的“市场失败”和金融体系中的内在不稳定性相联系,旨在克服这些因素从而为现代经济金融体系的正常运行创造一种“秩序”,所以金融监管制度在本质上构成现代市场经济和金融制度结构的基本要素之一。在现代经济学中,金融监管制度应从“政府管制”的意义上理解,它特指的是政府通过特定的机构对金融交易行为主体进行的某种限制或规定,所以它不同于政府或中央银行运用经济金融政策对宏观经济进行调控。由此决定了金融监管制度作为一种具有特定内涵和特征的政府管制行为在本质上构成现代金融制度结构中的独立层次,从而也就必然存在一种理论体系用以解释和说明金融监管制度问题。基于这种认识,金融监管制度理论主要包括对金融监管的原因、结构、决策过程、方式、目标内容以及金融监管下的金融主体行为等进行主要的理论分析。

7. 金融制度变革与创新理论。如果说以上理论主要是对现

代金融制度及其基本要素进行静态分析的话,那么金融制度变革与创新的理论则是对金融制度进行动态分析,即在引入适当的时间因素后考察金融制度的变动问题。这不仅是从理论上全面研究和把握现代金融制度的需要,而且也是一个颇具现实意义的课题。因为在现实中金融制度总是处于一个不断演进和变动的过程中的,准确认识和把握金融制度的变动规律和机制,有助于人们在动态中不断追求制度最优化,从而获得更大的收益和福利水平。需要说明的是,金融制度变革与创新理论不仅是一个包容量很大的问题,而且涉及到许多缜密的经济学分析和经验实证的支持,甚至还需要现代哲学思维的某些指导。所以以有限的篇幅讨论这样一个问题只能在较为抽象和具有提示性的意义上进行。基于这种考虑,这里我们在借助国内外有关制度变迁和创新理论及最新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从金融制度的历史性入手,着重分析和描述了金融制度变革与创新的条件、机制、方式、过程模型以及金融制度变革与经济体制变革的一般关系等问题。

(二)运用业已确立的现代金融制度及其变迁的理论框架,对中国的金融制度及其变革问题进行应用研究。这里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

1. 中国传统金融制度及其既有变革过程考察。如所周知,伴随着世界范围的金融改革浪潮和中国社会经济体制改革的进行,中国的传统金融制度自本世纪70年代末以来经历了一系列重要变革。这种变革无论对于整个国际社会来说,还是对于由集权计划经济向现代市场经济转轨的国家来说,都不乏典型意义和中国特色。为此,中国传统金融制度及其变革问题曾引起国内经济学家的广泛关注。这里则试图运用前面业已讨论的金融制度分析理论,从一个新的角度考察中国传统金融制度的特征及

其既有变革过程,包括中国传统金融制度特征的历史透视、中国传统金融制度的非均衡考察、中国金融制度既有变革过程的特征及其经济分析等,以期得出某些新的启发和结论,进而为进一步探索中国制度改革深化和转轨的方向、方法提供某些具有操作价值的新思路。显然,从全书的逻辑结构看,这里对中国传统金融制度及其既有变革过程的考察,既可以顺理成章地视为是对现代金融制度分析理论的一个方面的具体应用和检验,也可以看成是现代金融制度研究的落脚点或归宿所在。

2. 中国金融制度变革的前瞻与战略选择。作为一种特定的制度变迁,中国金融制度变革的核心问题同样在于它是一个包含着具有不同利益和不同相对力量的行为主体之间相互作用的社会博弈过程。为此,任何一种试图将金融制度变革过程纳入一张理想蓝图和标准设计方案的想法,都必定是一厢情愿和毫无实际意义的。然而,如果就此认为金融制度变革乃是一种非理性的、完全无法逆料和无法对它作出系统解释与预测的过程,则又无疑是对中国金融制度变革过程的基本机制的严重无知。实际上,中国金融制度变革作为一种社会博弈过程的基本内质,固然使我们不能象对待建筑物那样地去设计它,但并不妨碍我们凭借已有的认识经验对它的未来趋势和前景进行某种预测、展望和把握,也并不妨碍我们在对中国金融制度变革过程的基本规律和机制进行深刻把握的基础上,提出符合实际和潜在社会需求的改革思路 and 战略选择。因为金融制度变革同时作为一个客观的社会过程总是有规律可循、有机制可依的。认识和把握了这些基本规律和机制,就可能对中国金融变革过程的未来趋势和前景进行某种程度的预测、把握和战略引导。基于这样的认识角度并从本课题的主题要求出发,我们有必要进一步运用业已确立的金融度特别是金融制度变迁理论的分析框架,从中国金融

度既有变革过程所展示的基本机制和特征出发,对中国金融制度变革的总体趋势和前景进行展望、预测,并进而分析金融制度进一步变革所面临的环境条件和战略选择问题。

四、分析结论与观点概述

在对现代金融制度和中国金融制度变革这一研究主题展开分析的过程中,必然要涉及到一系列必须回答的理论和现实问题,对于这些理论和现实问题,笔者在借鉴前人和他人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作出了自己的回答,其中主要和有所前进的分析结论或观点如下:

1. 金融交易作为商品经济和交换关系发展的产物,作为社会经济关系和交易的一个重要方面,共同形成的经济根源和机理与其它产品和生产要素的交易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就是说,金融交易的形成必须从货币金融领域的社会分工和产权界定中得到解释和说明,前者表现为货币储蓄与实际投资功能的分离,后者则表现为金融产权的充分界定和保护。

2. 金融制度作为金融交易赖以存在的社会形式,作为金融交易的规则、惯例和组织安排,从根本上界定着金融交易行为主体的选择空间,规范着人们的金融行为,规定着金融体系中诸参与者或组成部分的地位、职能、相互关系、活动原则和行为方式,进而决定着金融体制的性质特征和效率状况。金融制度所具备的若干重要功能如节约功能、激励功能、约束功能、配置功能和稳定功能等,全面而深刻地影响着金融增长、金融资源配置效率、金融发展与创新、金融秩序与稳定等,从而成为金融绩效的最重要决定因素。

3. 金融交易和金融制度决定于经济的货币化程度、国民经